

湖南师范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2020年版）

学科名称：翻译硕士专业学位（学科代码：055102 英语口语译）

一、学科简介

学科始建于1938年，学贯中西的大家、有“文化昆仑”之称的钱锺书为首任系主任。罗暉岚、徐燕谋、刘重德等名家先后任教其中。历代学人辛勤耕耘，为学科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英语语言文学”在2007年成为国家重点学科（全国仅7家）。2017年9月，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入选国家“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名单，全国仅有6个外语学科入选。

学科现拥有一级学科博士点、硕士点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拥有一支由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国家教学名师、教育部高等学校教指委主任和委员组成的，老中青结合、国际化特征明显的高水平师资队伍，现有教授近50人，其中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2人，国家教学名师2人，教育部教指委主任及成员4人，国家“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湖南省新世纪“121人才工程”人选等高端人才达30人。还全职聘请了一大批国际知名学者任教。外国语言文学教师团队2018年入选教育部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学团队（全国外语类仅2家）。

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学科带头人蒋洪新领衔国内外专家制定了《高等学校外语类专业本科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等国家级标准，引领了我国外语学科的发展与进步。以国家教学名师白解红领衔的教学团队，获得我国第一个外语类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建设了国家精品课程和国家级教学团队。近年来，学科已获批包括国家社科重大招标项目在内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50余项，承担20余项省部级重大委托课题，出版专著百余部，产生了一系列高质量的标志性成果。学科建有教育部、省委宣传部备案的“俄罗斯研究中心”“美国研究中心”“东北亚研究中心”及“湖南省中外文化传播基地”等15个研究机构和智库，是中联部“金砖国家智库合作中方理事会”和“‘一带一路’智库合作联盟理事会”成员单位。

学位点充分利用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翻译理论与实践方向科学学位研究生培养经验，遵循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基本规律，紧密联系省情、国情，为湖南及国家培养一批德、智、体全面发展、适应全球经济一体化及提高国家国际竞争力的需要、适应国家经济、文化、社会建设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性翻译人才。

学位点与湖南人民出版社、隆平高科、湖南省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湖南省贸促会、中译语通公司、远大筑工集团、湖南奥克尔企业集团等十多家企事业单位签订了实践实习基地协议。学位点与全球三大高翻院之一的美国加州蒙特雷高翻学院、香港浸会大学、美国“公立常青藤大学”的俄亥俄州立大学和特拉华大学开展了长期合作的翻译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国际交流项目。

二、培养目标

根据全国翻译硕士专业学位（MTI）教育指导委员会发布的指导性培养方案，依托本校的学科优势，旨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能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和“一带一路”建设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性翻译人才。基本要求包括：

1. 具有严谨的学术道德、宽广的人文科技视野、厚实的专业素养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2. 掌握扎实的语言知识、翻译知识、百科知识和信息技术知识。
3. 具备较强的双语表达能力和转换能力、跨文化交际能力、翻译能力、思辨能力和创新能力，具备承担翻译项目的设计能力、组织能力、管理能力和评价能力。

三、专业方向及简介

英语口语译：旨在培养学生娴熟掌握口译理论和方法技巧，具备过硬的口译能力，并能依据专业规范组织、设计、管理、评估口译项目，毕业后能够胜任商务、外交、法律、经贸等领域的口译工作和本地化管理。

四、学制与学习年限

本校 MTI 学制为 3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和保留学籍）。硕士研究生提前毕业要求参见《湖南师范大学关于研究生提前毕业及延长学习年限的有关规定》。休学创业的硕士研究生，最长学习年限可延长 1-2 年。

五、培养方式

1. 实行学分制

学生必须通过规定课程的考试或考查，成绩合格方能取得该门课程的学分；修满规定的学分方能撰写学位论文；学位论文经答辩通过方可按程序申请翻译硕士专业学位。

2. 采用多种教学模式

实施以实践为导向、案例为主体的项目型、过程型、情境型、研讨型等多种教学模式，聘请业界人士为学生上课或开设讲座，着力培养学生的翻译实践能力和翻译批判思维能力。

3. 重视实践环节

强调翻译实践能力的培养和翻译案例的分析，翻译实践贯穿学生在校期间的全过程，要求学生完成规定的翻译实践任务，鼓励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翻译竞赛。

4. 坚持集体培养和导师负责相结合

成立由校内教师和行业专家组成的导师组，实行由具备资质的校内教师与业界译员或编审共同指导的双导师制度，将导师组的集体培养和导师的责任有机结合。

六、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毕业最低学分要求：

毕业总学分	课程学分（31）				实践环节学分（6）			学术活动学分
	公共必修课程学分	学科必修课程学分	方向限选课程学分	任意选修课程学分	翻译实践学分	翻译考试/竞赛学分	翻译实习学分	
39	5	10	10	6	2	2	2	2

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

课程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授课方式	考查方式	备注
公共必修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1	面授讲课	考查	必修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6	1	1	面授讲课	考查	必修
		中国语言文化	32	2	1	面授讲课	考查	必修
学科必修课	408029201	第二外语	48	3	1	面授讲课	考试	口译方向必修（10学分）
	408029202	专业笔译入门	32	2	1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29203	专业口译入门	32	2	1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29204	英汉对比与翻译	32	2	2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29205	MTI 论文写作	32	2	3	面授讲课	考查	
方向限选课	408039306	联络对话口译	32	2	2	面授讲课	考试	口译方向必选10学分
	408039307	交替传译（英汉汉英）	32	2	2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39308	视译（英汉汉英）	32	2	2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39309	口译研究方法	32	2	3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39310	同声传译（英汉汉英）	32	2	4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49401	外事礼仪	32	2	1	面授讲课	考查	口译方向至少任选6
	408049402	跨文化交际	32	2	1	面授讲课	考查	
	408049403	公共演讲	32	2	1	面授讲课	考查	

任意选修课程	408049404	科技翻译	32	2	2	面授讲课	考查	学分 (每门 课选课 人数至 少达到 10人)
	408049405	翻译技术导论	32	2	2	面授讲课	考查	
	408049406	影视翻译	32	2	2	面授讲课	考查	
	408049407	商务谈判口译	32	2	2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49408	经贸翻译	32	2	3	面授讲课	考查	
	408049409	专利翻译	32	2	3	面授讲课	考查	
	408049410	外事口译	32	2	3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49411	口译观摩	32	2	3	面授讲课	考查	
	408049412	中外翻译简史	32	2	4	面授讲课	考查	
	408049413	中国文化典籍英译	32	2	4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49414	接力同传(多语种)	32	2	4	面授讲课	考试	
	408049415	口译工作坊	32	2	4	面授讲课	考试	
实践环节		翻译实践、考试/竞赛、实习等	96	6	1-5	形式多样	考查	口译 方向必 修
学术活动		学术会议、讲座或报告	32	2	1-5	参会、听 讲座、作 报告	考查	口译 方向必 修
补修课程	408079701	高级英语阅读			1	面授讲课	考试	跨学科 或同等 学力考 生必 修,不 计入学 分
	408079702	高级英语写作			2	面授讲课	考试	

国际硕士研究生：汉语（3 学分）和中国概况（3 学分）为公共必修课；若在本科阶段已修过中国概况，可申请免修，但不免考，通过考试后获得学分。

国际硕士研究生其他学分及总学分要求与普通硕士研究生相同。

港澳台侨硕士研究生：学分要求与普通硕士研究生相同。

国际硕士研究生及港澳台侨硕士研究生培养管理其他要求由研究生院另行规定。

七、其他培养环节

1. 个人培养计划

学生应在入学 1 个月内，在导师的指导下制定个人培养计划。个人培养计划应包括课程学习、实践环节和学位论文等计划。个人培养计划由导师组审查通过后报学院及研究生院备案。培养方式采取导师负责制，以过程管理的方式，对学生翻译实践和研究进行指导和检查，检查评估表格定期上交。

2. 实践环节

实践环节为 6 学分，包括翻译实践、翻译考试和竞赛、翻译实习。

翻译实践（2 学分）：口译方向学生在读期间必须完成至少 400 小时的口译实践，或以 350 字（词）/小时的笔译实践进行适当折算。

翻译考试/竞赛（2 学分）：在第五个学期末之前完成。要求学生在读期间必须参加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证书（CATTI）二级口译或笔译考试，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各类各类的翻译比赛。根据学生参与程度和取得成绩，由校内外指导教师按照五个等级（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进行综合评定，及格及以上等级方可获得 2 学分。

毕业实习（2 学分）：在第五学期期末之前完成。要求学生运用所学知识服务社会发展，包括基地实习、语言服务、承接翻译项目、外事活动翻译等，实习期限为 2-3 个月。实习结束后，由实习单位和指导教师按照五个等级（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进行综合评定，及格及以上等级方可获得 2 学分。

3. 学术活动

学术活动为 2 学分。要求学生在读期间至少参加 10 场由学校、学院或学位点组织的高水平的学术会议或讲座，并及时撰写心得，或者在学院组织的学术沙龙上作学术报告，由指导教师会同学院研究生办按照五个等级（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进行综合评定，及格及以上等级方可获得 2 学分。

八、论文或译文（著）发表

MTI 硕士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获得韩素英国际翻译大赛、湖南省研究生翻译大赛、湖南省外事笔译大赛、湖南省同声传译大赛、全国口译大赛、海峡两岸口译大赛等省部级及以上翻译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获取专业等级证书（CATTI 二级、上海高级口译证书、澳大利亚 NATTI 翻译资格证等）。以湖南师范大学为署名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公开发表译文 1 篇、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1 篇，或公开出版的译著不少于 5 万字。硕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参加各类学术会议，提交论文并在小组宣读或获奖且有书面证明，等同 1 篇公开发表的论文。

九、学位论文

（一）论文形式

学位论文写作时间至少一个学期，可以采用以下任何一种形式：

1. 翻译实践报告：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选择真实的翻译实践活动，不少于 10000 汉字或英文单词的文本，对翻译中的问题或过程写出不少于 15000 英文单词的实践报告；

2. 翻译调研报告：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对与翻译相关的行业发展、就业市场、培训等进行调研，并就其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对策，写出不少于 15000 英文单词的翻译调研报告；

3. 翻译实验报告：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对翻译的某个环节进行实验，并就实验结果或数据进行分析，写出不少于 15000 英文单词的翻译实验报告；

4. 翻译研究论文：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就翻译的某个问题进行研究，必须坚持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写出不少于 15000 英语单词的翻译研究论文。

学位论文采用匿名评审制。论文评阅人中至少有一位是校外专家。学位论文须经至少 2 位论文评阅人评审通过后方能进入答辩程序。答辩委员会至少由 3 人组成，其中必须有一位具有丰富的翻译实践经验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

（二）论文撰写程序

1. 论文开题报告

MTI 硕士研究生一般应于第四学期初完成开题报告。开题报告的时间与论文答辩的时

间间隔原则上不少于 10 个月。开题报告具体要求参见《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实施管理办法》。

2. 论文预审

论文预审是指对研究生学位论文初稿进行的预评审，具体要求参见《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审管理办法（试行）》。

3. 论文评阅与答辩

论文评阅与答辩的具体要求详见《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实施办法》、《湖南师范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